**新民镇人民政府**

**2021年城市维护项目资金项目支出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目标绩效通知》（奉节财建〔2021〕70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按照奉节财建〔2021〕70号资金文，对我镇观音庵社区、九树社区、中兴村三个场镇市政设施维修维护，改善人居环境项目进行了补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城市维护项目资金项目资金由财政局直接拨付至乡镇，其中拨付新民镇5万元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1年城市维护项目资金项目资金5万元已全部拨付至受益户；2021年城市维护项目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百分之百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观音庵社区场镇市政设施维修维护1个、九树社区场镇市政设施维修维护1个、中兴村场镇市政设施维修维护1个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综合验收合格

（3）时效指标：2021年12月30日前完成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：有效改善人居环境

（2）可持续影响：项目设施使用长期有效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受益户满意度百分之百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为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新民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2日